

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
及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TXY-2019-F251013）

采 购 人：首都医科大学

代 理 机 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二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15
第三章	定点供货协议书格式	41
第四章	投 标 邀 请	51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
第六章	项目概况	55
第七章	评审标准	57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1. 本项目采购人：首都医科大学。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3. 采购内容：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所有相关货物和服务。
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5. 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6.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4）已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采取其他手段谋取中标。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9.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

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0. 投标人不得实施下列法律禁止的行为，情节严重的，由有权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6)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7)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谋取中标的；
- (8)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9)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0)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11)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2)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3)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 资金来源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三)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投标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四）适用法律

本次采购属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构成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共分为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三章 定点供货协议书格式

第四章 投标邀请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六章 项目概况

第七章 评标标准

2.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

(二)招标文件复核

投标人必须检查招标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必须立即通知采购人，以便及时纠正上述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完

全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投标语言的使用

1. 投标人可以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服务项目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货物进行投标，但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拆开投标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买方就有关文件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左侧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附件 1——投标书（格式）

附件 2——授权书一览表（格式）（如适用）

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7 我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承诺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4——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如投标人为制造厂家，需提供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附件 5——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如投标人为经销商，需提供经销商的资格声明，且提供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附件 6——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

***附件 7——能够开具增值税发票的承诺书**

附件 8——近三年业绩（服务客户清单及合同关键页）

附件 9——封面格式

附件 10——背脊格式

2. 所有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的）**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4.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证明文件以投标书附件的形式编写，投标书附件的幅面应与投标文件一致，并按投标文件统一编码及装订。它包括：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采购单位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四)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也可以拒绝招标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撤销。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书面提交。

(五)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3 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签字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2.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2）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和“在_____（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3.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4.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地址:
	招标编号: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5.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二) 投标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 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 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址, 并在现场领取签收回执。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 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 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以后, 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将予以接受。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 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

（二）投标文件的审查与澄清

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 ①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
- ②截止时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
-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现场查询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如投标人提供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与实际情况不符，作为虚假投标处理。

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4.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号条款要求。

5. 只有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和满足招标文件*号条款要求的投标才属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可入围。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拒绝。

（四）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 在确定入围供应商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于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有效期、适用法律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五）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 开标之后，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确定入围

（一）入围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23 条规定外，只有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和满足招标文件*号条款的投标才属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可入围。

（二）确定入围供应商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选取入围供应商。
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审查。

（三）入围通知书

1. 在投标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2. 入围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对未入围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入围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入围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 入围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质疑与投诉

1. 投标人对入围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入围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2. 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范围只限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以及入围结果三个方面的事项。质疑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并提出受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第二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投标文件应以下内容：

附件 1——投标书（格式）

附件 2——授权书一览表（格式）（如适用）

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7 我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8 实验气体及液氮供应商需提供危险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4——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如投标人为制造厂家，需提供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附件 5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如投标人为经销商，需提供经销商的资格声明，且提供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附件 6——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

***附件 7——能够开具增值税发票的承诺书**

附件 8——近三年业绩（服务客户清单及合同关键页）

附件 9——封面格式

附件 10——背脊格式

附件1——投标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方承诺不是为此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_____份。

5. 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商务或技术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8.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且我方知道，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有关部门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银行行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除可以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书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可能导致该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2——授权书一览表
(如适用)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授权制造厂商名称	所授权货物名称及范围	授权有效期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3——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 3-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 3-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3-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 3-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7 我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承诺书
- 3-8 实验气体及液氮供应商需提供危险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3-1——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3-2——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 3-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附件 3-4——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提供本单位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如投标人无法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标前 3 个月有效，加盖公章）。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资信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需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交原件。

附件 3-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3-6——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3-7——我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3-8——实验气体及液氮供应商需提供危险品经营许可证

（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 4——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如适用）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_____

(2)地址及邮编：_____

(3)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主管部门：_____

(5)企业性质：_____

(6)法人代表：_____

(7)职员人数：_____

一般工人：_____

技术人员：_____

(8)近期资产负债表(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流动资金：_____

(3)长期负债：_____

(4)短期负债：_____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 _____

生产资金: _____

非生产资金: _____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_____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2) 本制造厂不生产, 而须从其它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_____

主要产品名称 _____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	---------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	-------

出口销售额: _____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6、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8、其他情况：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
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制造商名称：_____

制造商盖章：_____

传真号：_____

电话号：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附件 5——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如适用)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地址及邮编: 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4) 主管部门: _____

(5) 公司性质: _____

(6) 法人代表: _____

(7) 职员人数: 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 _____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2〉 流动资金: _____

〈3〉 长期负债: _____

〈4〉 短期负债: 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_____

银行贷款: _____

〈6〉 资金类型: _____

商业性: _____

非商业性: _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产品和数量
-------	----------

(1) 出口销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国内销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产品和数量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须由其它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产品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产品名称：_____

数量：_____

合同金额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
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_____

传真号：_____

公章：_____

附件 6——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格式）仅供参考（如适用）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 （招标编号） 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 （经销商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 （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件， （经销商名称）于 年 月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5） 此授权书有效期为： 。

制造商名称（盖章）

制造商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制造商签字人签名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7——能够开具增值税发票的承诺书**

（投标供应商自行编写，格式自拟，须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8——近三年（2016年1月1日至今）业绩（服务客户清单及合同关键页）

注：合同关键页中至少应体现甲乙双方名称、联系人、联系人电话、销售的产品名称、数量、金额及合同签订日期。（投标供应商自行编写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
及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邮箱：

投标 日期：

附件 10——背脊格式

XX有限公司	(注此处写投标人名称)	(此处写年份)
		2019 年

第三章 定点供货协议书格式

定点供货协议书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
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

甲 方：首都医科大学

乙 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一、通用条款

定点供货协议书

甲方：首都医科大学

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就首都医科大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采购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各方的职责范围

1.1 甲方负责首都医科大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采购的相关管理工作。

1.2 乙方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负责向采购人提供合格产品，并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异议进行及时处理，同时报备甲方。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协议供货范围

5.1 本协议的供货范围仅指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供应的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产品。

6. 协议供货资格有效期限

6.1 本协议授予乙方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供应商资格，有效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 质量保证

7.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

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3 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15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7.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1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7.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8. 检验和验收

8.1 在交货前，使用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8.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 15 日内组织验收，签署验收意见。

8.3 甲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人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8.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9. 索赔

9.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8.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9.2 在根据合同第 8 条和第 9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9.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9.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

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9.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8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5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2.1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0. 延迟交货

10.1 乙方应按照“合同特殊条款”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0.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11.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1.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 违约解除合同

12.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2.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

12.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2.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2.1.4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2.1.5.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3. 合同及修改

13.1 甲乙双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

13.2 《承诺函》和《授权书》作为合同的一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14. 计量单位

14.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5. 适用法律

15.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6. 合同生效和其它

16.1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 方： <u>首都医科大学</u>	乙 方： 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地 址： <u>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u>	地 址： _____
<u>外西头条 10 号</u>	
邮政编码： <u>100069</u>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一、定义

- 1、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首都医科大学。
- 2、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 3、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二、交货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买方指定现场交货。

三、付款条件：

全部产品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货款。由于卖方原因导致未及时支付货款，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质量保证：

- 1、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2、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3、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内保修，终身免费维修。

五、总体要求

- 1、依法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国家法律规定，进行工商税务登记且年检合格，有能力提供相应的商品和服务，能够提供所供产品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 2、所有供应商应为生产厂家或取得生产厂家授权的代理商。
- 3、入围供应商交货时必须随机提供使用说明书、保养维护手册、产品三包凭证、包装清单、备品备件清单以及出厂合格证。
- 4、入围供应商应提供免费送货，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以及其他售后服务事项。
- 5、入围供应商应实行定期的关于服务质量的现场检查以及电话回访。
- 6、入围供应商应满足使用单位提出的其他合理要求。
- 7、在协议供货资格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的报价不应高于市场价。
- 8、除具备以上服务条款外，入围供应商还可以提供本部门/单位具有特色的服务。

六、采购项目数量

本次采购项目为按货物、品牌确定定点供应商，无具体采购数量。

七、签订协议

在接到入围通知后，入围供应商将作为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供应商，并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供货协议。

八、供货期限：合同有效期限。

九、供货及验收：供货后，验收合格后，买卖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

十、质量保证期：

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质保期不得少于 12 个月，具体质保时间请供应商在文件中明确。

十一、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 1、供应商应在资格证明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
- 2、供应商应在资格证明文件中声明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并详尽阐述培训的方式、时间、内容及培训目的等。
- 3、用户手册：卖方应提供用户手册，使用说明书。

十二、交货期：按用户要求。

三、授权书

授权书

_____ 公 司 授 权 _____ （ 身 份 证 号 ：
_____ ），使用“首都医科大学技术物资供应管理信息平台”系
统，全权办理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的购置等相关事宜，并对该人员的相关行为负责。
授权期限： _____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四、承诺函

承诺函

致首都医科大学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与首都医科大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采购的业务往来过程中，绝对杜绝以下行为：

- 1、虚开或代开发票；
- 2、开具虚假发票；
- 3、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一经发现以上行为，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公司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第四章 投 标 邀 请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首都医科大学委托，对其“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招标编号：ZTXY-2019-F251013

2.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

3.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300元；只接受现场报名。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4.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9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止，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5. 投标时间：2019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00—10：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10：00 整 （北京时间）。

7. 投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首都医科大学学术交流服务中心二层多功能厅。

8.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项目负责人：梅雨润、王师安

电 话：010-51909075 传 真：010-51909075

邮 编：100022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帐 号：346756034237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第四章 第 8 条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u>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u>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联 系 人：梅雨润、王师安 电 话：010-51909075 传 真：010-51908151 邮 编：100022
第一章 第一条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 3.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4.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节能、安全和环保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则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5. 供应商入围后应能够开具增值税发票。 6.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第一章 第三条	投标有效期：<u>90 个日历日</u>
第一章 第三条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条款号	内 容
第四章 第 6 条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 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第四章 第 7 条	开标时间：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10:00 整 （北京时间）。 投标、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首都医科大学学术交 流中心二层多功能厅。
第一章	入围供应商：只有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和满足招标文件*号条款的投 标才属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可入围。
	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投标时,《投标文件》密封袋封口处应有投标人全权代表的签字或投标人公章。 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投标文件”字样，以及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

条款号	内 容
无效标 条款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未按照“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提供如下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 ①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③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④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⑥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⑦投标单位未提供不存在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 ⑧实验气体及液氮供应商需提供危险品经营许可证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单位不能出具增值税发票的； (6) 投标文件没有胶装的； (7) 在评标期间，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的。

第六章 项目概况

（如本章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一、**招标编号：**ZTXY-2019-F251013

二、**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

三、**项目概况：**

在按照政府采购原则的前提下，规范采购程序，提高办事效率，最大限度的给使用单位提供便利，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首都医科大学的委托，对“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办公用品、实验气体及液氮定点供应商遴选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本次采购项目只招供应商，不定具体型号。

四、**入围供应商：**

只有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和满足招标文件*号条件的投标才属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可入围。

五、**总体要求**

1、依法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国家法律规定，进行工商税务登记，有能力提供相应的商品和服务。

2、所有供应商应为生产厂家或取得生产厂家授权的代理商。

3、入围供应商交货时必须随机提供使用说明书、保养维护手册、产品三包凭证、包装清单、备品备件清单以及出厂合格证。

4、入围供应商应提供免费送货，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以及其他售后服务事项。

5、入围供应商应实行定期的关于服务质量的现场检查以及电话回访。

6、入围供应商应满足使用单位提出的其他合理要求。

7、入围供应商应认真制作“保修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8、除具备以上服务条款外，成交供应商还可以提供本部门/单位具有特色的服务。

9、在协议供货资格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的报价不应高于市场价。

六、采购项目数量

本次采购项目为按货物、品牌确定定点供应商，无具体采购数量。

七、签订协议

接到入围通知的供应商将作为首都医科大学 2020 年度的定点供应商，并按《入围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首都医科大学签订供货协议。

八、供货期限：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九、供货及验收：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买卖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

十、质量保证期：

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质保期不得少于 12 个月，具体质保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十一、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

2、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并详尽阐述培训的方式、时间、内容及培训目的等。

3、用户手册：卖方应提供用户手册，使用说明书。

十二、交货地点：买方指定现场（首都医科大学）。

十三、交货期：按用户要求。

第七章 评审标准

1. 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3. 评委认真仔细阅读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4. 审查内容如下，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未按照“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提供如下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
 - ①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②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 ③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④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⑤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⑥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⑦投标单位未提供不存在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⑧实验气体及液氮供应商需提供危险品经营许可证

（4）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单位不能出具增值税发票的；

（6）投标文件没有胶装的；

（7）在评标期间，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的。

5. 以上内容审查全部合格的供应商均入围。

6. 评标委员会出具评审报告。